

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21 年度 “内蒙古自治区杰出人才奖”获奖人员的通报

内政字〔2021〕70 号

各盟行政公署、市人民政府，自治区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，各大企、事业单位：

人才是实现民族振兴、赢得国际竞争主动的战略资源，是推进自治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。近年来，各地区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论述，牢固树立“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”的理念，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主动跟进和对接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，健全完善人才发展机制，深入实施人才强区战略，涌现出一大批开拓进取、勇于创新的优秀人才。为进一步营造尊重劳动、尊重知识、尊重人才、尊重创造的良好社会氛围，激发各类人才创新创业活力，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授予杜凤莲等10人2021年度“内蒙古自治区杰出人才奖”。

希望受表彰的人员珍惜荣誉、再接再厉、再创佳绩。全区广大人才工作者要以受表彰人员为榜样，立足本职、奋发进取，为推动自治区走好以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作出更大贡献。各地区各部门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深刻认识人才和科技

创新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性、战略性、决定性作用，不断优化人才发展环境，完善人才工作机制，充分调动各类人才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创造性，努力开创自治区人才工作新局面，为建设亮丽内蒙古、共圆伟大中国梦注入新的动力和活力。

附件：2021 年度“内蒙古自治区杰出人才奖”获奖人员名单

2021 年 9 月 8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2021 年度“内蒙古自治区杰出人才奖” 获 奖 人 员 名 单

(10 名)

杜凤莲	内蒙古大学
孙 杰	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党校
王 喆	兴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苏金华	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中心站
黄平平	内蒙古工业大学
闫德仁	内蒙古自治区林业科学研究院
史海滨	内蒙古农业大学
刘永斌	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科学院
赵海平	内蒙古医科大学
党 彤	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

抄送：自治区党委各部门，内蒙古军区，武警内蒙古总队。
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、政协办公厅，自治区监委，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，检察院。
各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